

编 后 话

《桂平文史资料》89年第二辑和大家见面了。今后，我们打算每年出两辑。《桂平文史资料》刊登有关桂平历史的文章，这些文章从不同的角度描述桂平的某一史实，为研究桂平历史提供参考资料。由于作者见闻有限，文章中谬误难免，引用时务请考证清楚。对史实有不同的看法，确实是言之有据的，欢迎来稿讨论。

本刊征集桂平县建国前和建国后的文史资料（包括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科技教育、卫生、城市建设、民族等各个领域），热烈欢迎各界来稿。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桂平文史资料

1989年第2辑(总第14辑)

封面题字 陈 怀

封面摄影 蒋振宗

(内部刊物)

《桂平文史资料》编辑室

地址：广西桂平县政协

邮政编码：537200

出版时间：1989年12月

桂平县印刷厂印刷

本期责任编辑:

凌崇征

袁旭桂

黄德怀

黎国基

目 录

黄埔军校在桂平·····	徐茂春 (1)
中国民主促进会在桂平的发展及活动·····	蒙鉴泉 (5)
宾兴：近代本县的“教育基金会”·····	杨海峰 (8)
桂平县第一个全国劳动模范·····	梁德新 (17)
释宽能法师的圆寂和舍利子的发现·····	袁旭桂 (19)
曾敏先生回归大陆定居桂平的经过·····	杨 晓 (27)
胡福田在中共“六大”·····	黎国基 梁耀海 (33)
大成国时期县内的武装团练·····	黄德怀 (35)
旧社会县内的典当业·····	陈鸿芳 (42)
罗丛岩观“月”记·····	凌崇征 (45)
巨赞琐忆·····	徐汉平 (47)
桂平的西山·····	释巨赞 (55)
天地会武装与金田起义·····	蔡雪芳 (69)
桂平民族服饰·····	林 萍 (73)
寻排事件·····	黎国基 (78)
漫话罗秀米粉·····	黎祚豪 (81)
解放前的桂平采茶戏·····	韦耀球 (84)
颂长联兮故乡心·····	杨宗奎 (89)
解放前的桂平农场 (年谱)·····	梁德新 (90)
桂平解放日期考·····	黎国基 (94)

黄埔军校在桂平

徐茂春

中国黄埔军校曾与美国西点军校齐名，名震全球，功著千古。

黄埔军校自第七期起已迁离广州黄埔。由于宁汉分立，曾在南京武汉两地设校，统一后则全迁南京。抗战后迁成都。这时，为适应抗战需要，分别在湖南、江西、广东、广西和西北设立1—7分校。四分校即广州分校原在广州，抗战开始后于1937年迁德庆，1938年初第十四期迁来桂平。校本部及十三期在德庆，十五期入伍期间也在德庆。1938年夏、第十五期在桂平设点招生。四分校迁来桂平后，校址在离中山公园约半里的桂山，那时桂山有三幢大型洋楼，还有一座礼堂兼饭厅。房舍宏伟壮观，军校学生未到前是浔州中学分校和国民中学的校舍，亦即是今天的桂平乳泉酒厂。

黄埔第十四期学生就驻在该处训练。十四期分甲、乙两级。甲级招生对象是高中毕业及军训结束的学生（报名时要求军训和毕业证书），乙级招生对象是初中毕业以上程度的学生。甲级生以中士待遇，乙级生以上等兵待遇。受训期限，甲级因已受军训，免于入伍训练，定期一年毕业；乙级须入伍半年，本科一年。后因战场需要，缩短受训期限，甲级改为八个月，乙级入伍改为3个月，本科半年，所以甲级学生在1938年10月毕业，乙级因迁校影响在1939年6月才毕业。

当时黄埔军校仍是蒋中正任校长，四分校主任陈诚，副主任陈芝馨（驻校负实际校务），因芝馨于1938年夏去广州开会，在肇庆马口撞船身亡，遂由韩汉英（海南人）继任，他和教育长谢婴白驻德庆校本部。第十四期学生驻桂平，编为第七总队。总队长白兆琮（河北省人），总队副萧昌运、欧阳杰。甲级学生即步兵第一大队，人数约300人，下分三个中队，随总队部驻国民中学校内。大队长李继龙，大队副冯家璧。第一中队长陈国良，第二中队长姜耀南，第三中队长陈武军。乙级学生人数1100人，分为两个入伍生营，第一营营长魏鉴贤，第一连连长陈舜基，第二连连长潘作楷，第三连连长王大才，第四连连长李启才。营部及第一连驻国民中学，第四连驻杏花村，第二、第三两连则分驻西山脚下的两个村庄。第二营营长武弊，第五连连长×××，第六连连长尹国华，第七连连长×××，第八连连长石宗英。第二营全部驻桂平城内。乙级学生入伍期满后分科，分为一个步兵大队（即步兵第二大队——四个中队）炮兵两个中队，工兵一个中队，通讯兵一个中队。除步兵仍留桂平受训外，炮兵移鬱南县，工兵及通讯两队则随校本部到德庆受训，分科后不久，甲级学生毕业，步兵第二大队即集中到国民中学（即原步兵一大队驻地）后因日寇轰炸（被炸情况见后）全大队移西山。旋奉军训部令调300名到湖南零陵工兵学校受训，总队部令第六、七两队全部并由四、五两队抽若干人，凑足300名人数前往工校受训。由于战况发展，1938年秋9月（即广州沦陷前）第四分校全部迁往广西宜山，乙级学生是1939年6月在宜山毕业，而调工校代培的同学则于1939年9月在零陵工校毕业。

当年黄埔军校在桂平的情景很令人鼓舞。高大校门写着“安危他日终须仗，甘苦来时 要 共 尝”的对联，横额写着“军人魂”三个字。围墙写着“明耻教战”、“亲爱精诚”和“国家至上，民族至上，军事第一，胜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等标语。加上校园清洁整齐，气氛庄严肃穆，军容威武矫健，军纪严明似铁，令人既羡慕又敬畏。

十年兄弟阋墙，一旦共御外侮，全国军民多么振奋，尤其军校学生，热血滔滔，更加同仇敌忾。“枪在我们的肩膀，血在我们的胸膛，我们捍卫祖国，我们齐赴沙场，统一意志，集中力量……抱定杀身成仁的决心，发扬中华民族之荣光。”“向前走，别退后，生死已到最后关头，同胞被屠杀，土地被强占，我们再也不能忍受，我们再也不解忍受……”军校学生们，三操两讲，紧张地训练队伍行进间，雄赳赳，气昂昂，雄壮嘹亮，扣人心弦的歌声，为同排山倒海的潮水，此起彼落，桂平全民都为之沸腾起来。

在军校的校风影响下，桂平城区，抗战情绪十分高涨，到处摆卖进步的书报，每日天将拂晓，中学生和市民组织的晨呼队，口号喊声不绝，歌声不停；工农兵学商，空前团结，合作无间。各界人士对军校学生，油然而生敬佩钦慕之情。

值得一提的，日寇凶狠残暴，军校成了日机轰炸目标。1938年9月下旬一天，步兵第二大队在野外演习后集中在西门外公园前大榕树下〔该处是桂（平）贵（县）公路终点，当年几棵大榕树在公园围墙之外，〕讲评，将要讲完，准备回校时，九架敌机，分三个小队，沿桂贵公路直趋国民中学，刚到桂山上空，炸弹便如倒水般扔下，爆炸声历时15分

钟之久，军校学生即利用公园的地形地物，有组织有秩序地疏散掩蔽。待警报解除后，回校见满地弹痕，宿舍部分被毁，最注目的是大操场讲台前的一个弹坑，直径约4米，深3米多，估计是500磅炸弹所炸。当时被炸牺牲的有上校战术教官陈寿昌及因病留在宿舍的同学9人。事后在国民中学及田野，均发现弹痕，绝大部分是杀伤弹，显然此次轰炸目标完全是十四期学生，并且平时已摸清了情况，所以敌机不需侦察，随即落弹。幸当日全大队野外演习，否则定必使同学们遭到更大伤亡。

1938年夏，第十五期又在桂平军校设点招收新生。谁愿意做奴隶？当时热血青年，不论党不论派，纷纷投笔从戎踊跃报名（故桂平黄埔学生较多）经过初试复试和体检合格才录取入学。我也是在这时候成为黄埔学生，和所有黄埔同学一样加入烽火漫天，弹痕遍地的民族解放第一线。

〔后记〕撰写本文时，得原在桂平受训的十四期学长广州宋与伟，佛山吕载琪，增城陈冠中，新会赵沛相助，仅致谢意。

中国民主促进会在桂平的发展及活动

蒙鉴泉

早在1951年，我县就有中国民主促进会组织，当时共有会员六人，他们是姚之楷、黄运崇、陈步文、赵征熊、李果藩、林阳光。民进桂平县小组组长由姚之楷担任。前四人已先后逝世，目前在世的我县民进元老就只剩李果藩、林阳光了。两人均是桂平县一中退休老师，今年已86岁高龄的李果藩，1935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硕士学位。林阳光在诗词、文学、书、画等方面都有相当造诣，是我县知名人士之一。

由于各种原因，自1951年上述六人入会后，三十年来，我县的民进组织都没有发展，在“反右”、“四清”和“文革”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中，我县民进组织几乎完全停止活动。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各项政策逐步落实，由于新时期的形势需要，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和统战工作进一步重视。方针路线的正确，给我县文教界的同志以极大的鼓舞，他们衷心拥护党的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决心当好党的助手，于是有一批人纷纷要求入会，经民进区委会审核批准，1982年和1983年两年间我县共发展了民进会员19人。此后几

年，在抓巩固的同时，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又发展了几人入会，并注意发展三十岁左右的年轻会员。由于组织的发展，我县民进小组报经民进区委会批准，于1983年10月16日成立了民进桂平县支部，支部成立大会在桂平县一中办公楼第二会议室举行，县政协、县统战部的领导出席会议，民进区委会的有关领导到会祝贺、指导。第一届支部大会选举产生支部领导成员，由林阳光任支部书记，潘文琪、甄德民任副主任，秘书兼财务莫展全，组织委员陆立钧，宣传委员黄振林、蒙鉴泉。在第一届支部期间，我县民进会员有四人当选县政协委员，他们是潘文琪、甄德民、林阳光、黄振林、潘、甄二人还被当选为县政协常委。第二届支部领导成员稍有变动，由潘文琪任支部书记，甄德民、董醒民任副主任，秘书财务、组织、宣传仍是第一届的人选。这一届有五人当选县政协委员，他们是潘文琪、董醒民、甄德民、黄振林、蒙鉴泉，其中董醒民被选为县政协常委。

到目前为止，民进桂平县支部有会员27人（今年10月已病故一人），其中女会员5人。会员分布：将近百分之九十在教育线，他们当中有四人获得高级职称（中学高级教师）。桂平县一中有会员14人、占支部会员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一一点八。

支部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发挥民主党派的特殊作用，要求会员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积极参政议政。支部领导经常参加县委召开的有关会议，听取情况通报，发表意见建议，协商讨论县内大事。在“处遗”期间，县一中和浔高的民进会员、积极反映情况，共有四人参加这两间学校的“处遗”小组，协助党支部解决不少“文革”遗留问题。

1985年，部分退休老教师（内中有一些是民进会员），两个月领不到工资，民进桂平县支部领导及时将这一情况直接向县委书记反映，使问题很快得到解决。

除了参政议政，做好党的助手之外，民主党派另一项职能就是做好“三胞”联谊工作，为统一祖国出力。支部成立有“三胞”联谊小组。会员有些是“三胞”亲属，或有亲戚、朋友、同学在海外。会员经常和他们保持通讯联系，如李果藩同志、多年来，他一直与香港和侨居美国的同学通信，向他们介绍祖国的变化、介绍北京平息反革命暴乱的真相，指出那是别有用心的人的造谣和恶意歪曲，使他们对社会主义祖国有更多的了解。

另外，支部还注意做好咨询服务，发挥人才库的作用。退休会员高希文同志在桂平县一中推广防治近视眼的保健疗法，取得很好的成效。1984年出席中国民主促进会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在会议期间向代表们进行介绍，得到了民进区委领导和全区各地代表的赞赏。退休会员热心参加县老年体协的活动，李果藩同志为老协领操。韦志海同志积极进行书法创作，参加老协书法活动，为少年书法班上课。他们人虽退休了，仍决心为四化贡献余热。

在北京发生的学潮——动乱——反革命暴乱期间，我县民进支部组织会员学习党中央的有关文件，做到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反对动乱。三十多年来，我县民进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时期，做到和共产党风雨同舟、和衷共济，荣辱与共、发挥了党的助手和挚友的作用。

宾兴：近代本县的“教育基金会”

杨海峰

清代后期，本县出现了一种名为“宾兴”的民间组织。这种组织向社会各界募捐集资，购置产业，出租取息，作为助学育才之用。它们不仅在当时资助了许多学林士子，而且在清末民初的教育体制改革中，为兴办各类新型学校提供了大量经费，对教育事业的发展，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

一

“宾兴”一词，古已有之，就是举荐人才的意思。直至清代后期，宾兴才演变成为一种以助学育人为宗旨，以募捐款项为基金，以资助生员入学，津贴生员参加乡、会而试和在京等候铨录往返川资，奖励新科中式贺仪为职责的民间组织。这种民间助学组织全国许多地方都有，尤以大江南北、岭南各地更多，广西梧州府、潯州府、郁林州等地县县都有三几个或十个宾兴。

桂平县先后成立的宾兴多达十六七个，有村办、里办、联里合办、全县合办多种层次，各自拥有一定数额的资金和产业。最早成立的宾兴是咸丰年间（1860年前后）宣一里黄孚文创办的胡村“培育社”。同治六年（1867年），上秀、中

秀、下都3里联合成立白石宾兴（馆址在白石山，创办人梁福龄、李人鹤、黄正纲、黄献均、黄献婆）。同治八年（1869年）成立上都里宾兴（馆址在城厢西门街，创办人杨作型）。同治年间还成立城厢宾兴（馆址在城隍街）。光绪五年（1879年）冬成立吉一里宾兴（馆址在木乐圩，创办人覃启瑞）。光绪十二年（1886年），黄榜书发起成立合邑宾兴（馆址在城厢西门街）。尔后，各里闻风而起，在不长时间内相继成立了军陵里宾兴（馆址在城厢福寿坊，创办人程嘉谟）、宣一里宾兴（馆址在江口圩）、宣二里宾兴（馆址在大宣圩，创办人黄益谦）等成十个宾兴。1948年，南区11个乡联合成立布南宾兴（馆址在麻垌县立二中，创办人卢祝年、郑家炽、容泽熺、姚栋寰），这是本县最后成立的宾兴。这些宾兴，除吉一里宾兴夭折外，其余均延续到桂平解放。

解放初期，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宾兴田产因为属于剥削性生产资料，被分到无地和少地农民手中，县内所有宾兴组织便随之解体了。

二

宾兴的成立，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学林士子的经济负担。“培育社”等宾兴规定，凡族中、里中子弟读书，学费一律由宾兴津贴。。光绪十三年（1887年），合邑宾兴刚成立，便给新进府学、县学生员每人津贴结金12.5两，不足部分由本人补齐。第二年呈请省学政批准，对入学培金加以限定，文生22两，武生24两，由宾兴统一代缴，学生无需再交。合邑宾兴规定，乡试津贴水脚20两，会试、优拔贡朝考、京官赴京津贴水脚70两。宾兴给新科中式者嘉奖，赏赐花红，“举

人给银14两，优拔贡生10两，进士以知县即用者40两，（举人）大挑及优拔（贡生）以知县用者30两，主事、中书50两……庶常（翰林院庶吉士）70两。”（引自民国《桂平县志》，下同）桂平中学成立后，合邑宾兴规定在校学生每期应交学费的数额：捐款者之子孙每人收7元，未捐者加收2元，外籍加收4元。30年代以后，凡本县籍初高中生、大学生、留学生，操行和学业成绩达优秀者，合邑宾兴均给予奖励。一些当年曾在桂平中学就读的老同志，至今忆及拿合邑宾兴批条去江口领赏谷的情景，犹历历在目。

由于宾兴的资助，许多学林士子得以顺利完成学业，成为人才。从光绪十五年（1889年）至二十八年（1902年），即合邑宾兴成立后至最后一次科举考试的10余年间，本县先后考中进士9人，几乎等于清朝开基以来200多年考中进士人数的总和（11人）。

宾兴的奖学措施起到的显著社会效果，有力地倡导了尊重知识、读书为荣的社会风气。许多农村的“蒸尝”（宗族公产）也仿效宾兴的做法，拨出部分钱粮办私塾，请教师教育族中子弟。废科举前夕，本县曾连续几次出现一千几百名私塾学生参加府县学招生考试的盛况。废科举之后，不少士子转而出国留学，从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至民国23年（1934年），本县共有54人赴日本、欧、美各国留学，留学生人数之多在广西居第三位。（见《广西留学史》）

宾兴的成立，更为桂平现代教育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全国统一停止科举考试，推行欧美模式新学制。其时潯州府在潯阳书院先后兴办潯州师范讲习社、潯郡中学预备科（今潯州高中前身）。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桂平县撤销县学署，以合邑宾兴馆作县教育行政机构，称浔州学务公所（不久改称桂平学务公所、劝学所），继续动员绅士捐资办学，劝导私塾改办学堂。在劝学所的倡导下，各宾兴将经费改作兴办新型学校的资金，将宾兴馆舍改为校舍，或将馆舍变卖弥补办学资金，桂平小学、桂平中学、城厢初中、蚕业学堂、师范讲习所、自治讲习所、各里高等小学、高初两等小学、女子学校等许多现代学校因此得以顺利建立。桂平中学筹办时，收得宾兴田租2720两银。

三

桂平的宾兴组织由小到大，由少到多，不断发展，不断完善，历90年而不衰。纵观其创办经过，确有一些值得我们深思的地方。

宾兴是一项公益事业，有广泛深厚的民众基础。桂平历来民风淳朴，以行善积德为美德，凡有造福世人、惠及后代的善事，无不一人首倡，万人响应。宾兴既以助学育人、发展文化为宗旨，地方各界均乐助其成。黄榜书倡建合邑宾兴，组织人员往各里劝捐，中都里罗播村李勉贤一人独捐白银2000两，同族李萃芳、李群芳也各捐数百两，人们争相解囊，一个里就得6000余两，居全县之首，其他里也不甘落后，全县21里共筹得白银4万多两。为保证宾兴基金的来源和弥补日常开支的不足，合邑宾兴还规定，凡本县被授实职文武官员，在一年内需向宾兴捐回花红银，数额按职位高低自30两至1000两不等。受过宾兴栽培的本籍官员无人违约，不少人还特意多捐，翰林院庶吉士杨森的播款达万两之巨。

宾兴成立以前，官府兴建和修缮学校，也常向社会各界

募捐，但所得捐款多是一次性使用。宾兴却将筹得的款项作为生产性基金，购置田地、山林、鱼塘、铺宅等固定产业，以之出租生息，成为取之不竭的财源，育才的坚强后盾。据广西文史馆员覃泮生1962年所撰《桂平县新志》手稿载，20年代合邑宾兴年收租谷3000余石。若按每亩租谷1石计，合邑宾兴拥有田产当在3000亩以上。又据桂平县档案馆农业档案载，1952年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之前，全县共有祠产（即蒸尝田产）、校产、宾兴等公产耕地16万多亩，全县宾兴耕地约占5万亩。

宾兴产业是地方公产，为确保产业不受侵犯，各宾兴都订立公约，保存契据，编制田图表册，定期勘丈田亩，并将产业状况勒石昭众，呈报官府确认备案。合邑宾兴公约宣布：

“捐银无论多寡，均属当日慷慨好义，协力同心成此美举，既经捐付宾兴，即属众人公项，不能视为一己之私”，任何人“无得藉端滋闹，索回捐金，及把持霸占，挟制私分，违者禀告。”

宾兴有一套严格的民主管理制度，将经济收支置于民众监督之中。合邑宾兴公约18条，续订章程5章58条，大部分是关于管理方面的条款，综合起来，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确定宾兴的权力机关是捐款者代表会议。合邑宾兴代表资格和产生办法是：“捐资百元以上者家请1人”，凡捐有款之代表，大里（捐2000两银以上）请5人，中里捐千两以上）3人，小里（捐千两以下）2人”，“均择其名望素优者。”代表会议的任务是决定宾兴应办的事情，审查经济收支，选举宾兴管理人员。桂平中学成立后，宾兴代表会议还有权决定学校重大问题和选举校长。宾兴代表会议每

年召开一次例会，如有特别事故，再加开一次临时会。

2、规定宾兴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职责。宾兴馆设总协理1人，值理2人。“总协理须年在30岁以上，品 望 卓 著，并有2000元(银元，下同)以上不动产者。”选举总协理用无记名投票法。值理“须年在25岁以上”，“知书明理，算术精通，不失财产上信用，其本份不动产值银5000元以上者”，或本份虽不达5000元“而有捐百元以上过半人数担保者。”值虽每年轮值两个里，由该里捐百元以上者推举产生，全体推举人须“具函列名盖图”担保，“倘所举值理有侵吞公款情弊，惟函内人数是问。”各任职期均为1年，总协理如被连选连任，亦不得超过3年。总协理不经手钱粮，其职责是贯彻宾兴代表会议决定，与各里代表保持联系，维持学务，监察经济收支；值理职责是管理宾兴帐目(1人管收入，1人管支出)及一切事务。各职须尽心尽责，秉公办事，如有渎职贪污，挪用公款等流弊，务必追究责任，责其赔偿，直至将其田产充公抵押。

3、实行佃租承包制。宾兴将田地按肥瘦分等定租，出榜招人佃耕，好田每亩年收租谷50—60斤，比地主田租低许多，且丰年不加，歉年不减，故此农民都乐意承耕。每年农历十月中旬至十一月中旬为批耕交租时间，交租未足额者不收，逾期催问由佃户垫支水脚费，抗延不交者立即收田招人另耕，霸占田产者禀告官府查办。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合邑宾兴全年共收租银2960两，上缴田赋240两，宾兴实能支配2720两。20年代后合邑宾兴年收租谷维持在3000余石。

4、限定宾兴开销标准。凡岁科两试小结，新进府、县学结金，乡、会两试水脚，新科中式花红，京官赴京路费等